**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應用英語科自我評鑑辦法**

101.07.18 100學年度第11次科務會議通過

102.10.16 102學年度第5次科務會議修正

102.12.04 102學年度第7次科務會議修正

103.11.26 103學年度第7次科務會議修正

1. 本校應用英語科自我評鑑辦法(以下簡稱本辦法)係依據本校自我評鑑實施辦法訂定之。
2. 本科設自我評鑑委員會（以下簡稱本會），由科主任擔任召集人並主持會議；另由科務會議推選助理教授以上（含）四位委員共同組成，委員任期至完成該次評鑑工作暨追蹤改善為止。必要時得邀請相關人員列席。
3. 本科內部評鑑項目及配分如下：

一、科務發展：百分之十。

二、課程規劃：百分之十五。

三、師資結構與素養：百分之十五。

四、學生學習與輔導：百分之十。

五、設備與圖書資源：百分之十。

六、教學品保：百分之十五。

七、學生成就與發展：百分之十五。

八、產學合作與技術發展：百分之十。

1. 本科研訂內部評鑑程序：

一、本科參照本校評鑑辦法時程制定評鑑時程表，依照評鑑時程表逐步實施，以及追蹤改進。

二、本會視需要定期召開工作會議，討論追蹤評鑑改進事項，並且依照自我評鑑建議改進事項與具體執行情形報告表，撰寫 評鑑辦理情形與持續管制追蹤。

1. 本會每兩學年辦理評鑑一次，並配合教育部與本校評鑑規劃，辦理自平工作。
2. 本委員會應有二分之一以上委員出席方得開會，出席委員過半數同意，方得決議。討論提案如無異議時，得採共識決。
3. 本辦法經科務會議通過，陳校長核定後公告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